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議程

壹、時間：103 年 10 月 8 日(星期三)中午 12：10 分

貳、地點：原住民族學院三樓院簡報室（B310）

參、主席：高德義 代理院長

肆、委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略。

陸、討論議題

提案 1.「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碩士班暨碩專班修業要點」修正案，請審查。

提案單位：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

說明：詳看附件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碩士班暨碩專班修業要點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

簽到表

壹、時間：103 年 10 月 8 日(星期三) 中午 12：10 分

貳、地點：原民院院簡報室 (B310)

參、主席：高德義 代理院長

肆、出席委員：

出席委員	簽名	備註
高德義副教授 兼代理院長	高德義	
童春發教授兼主任	童春發	
羅正心教授兼主任	羅正心	
賴淑娟副教授	賴淑娟	
莊曉霞副教授	莊曉霞	
楊政賢助理教授	楊政賢	
湯愛玉助理教授	湯愛玉	
李宜澤助理教授	李宜澤	
林俊偉助理教授	林俊偉	
族文系 黃子瑜	黃子瑜	

出席委員	簽 名	備註
民發系 薩子謙	薩子謙	
語傳系 林欣穎	林欣穎	

伍、記錄：助理安梓濱

103. 10. 08

註：本次會議出席委員 2 人，達三分之二。



國立東華大學

原住民族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提案表

民國 103 年 8 月 25 日

提案單位	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	案 號	第 / 案(案號由院辦填寫)
案 由	1. 「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碩士班暨碩專班修業要點」修正案		
說 明	1. 增列「更換指導教授」之規定。 2. 刪除「技術報告」項目，並修訂為「實務型論文」		
附 件	1. 條文修正對照表 2. 「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碩士班暨碩專班修業要點」(新) 3. 「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碩士班暨碩專班修業要點」(舊) 4. 本系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紀錄		

提案單位

原住民族學院

院長批示



2014/8/25



103. 10. 08

☒ 同意提案 ☐ 不同意提案原住民族學院 高德義
代理院長

(請蓋系所章戳及註明日期)

(請蓋系所章戳及註明日期)

(院長簽章)

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

碩士班暨碩專班修業要點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六、論文指導規定： (一)本系研究生均應依本系制定之「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提出論文指導教授人選。 (二)碩士班研究生：應於修業第2學期結束前，選定指導教授；指導教授為本所專任教師者，應修習該教師開設之「專題研究(一)、(二)」、「論文研究」課程。 (三)碩專班研究生：應於修業第3學期結束前，選定指導教授。 <u>(四)更換指導教授時，需重新填報「研究生論文指導申請書」。</u>	六、論文指導規定： (一)本系研究生均應依本系制定之「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提出論文指導教授人選。 (二)碩士班研究生：應於修業第2學期結束前，選定指導教授；指導教授為本所專任教師者，應修習該教師開設之「專題研究(一)、(二)」課程。 (三)碩專班研究生：應於修業第3學期結束前，選定指導教授。	內容修訂並增列子項目(四)
八、學位考試： 學位考試包括學位論文計畫審查與論文口試。學位論文形式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其有關規定如下： (一)一般研究論文 <u>(二)技術報告實務型論文</u> <u>(三)正式公開發表之紀錄片或其他展演形式，並附報告論文</u> 以上學位論文形式(一)、(二)、(三)學生得擇一辦理，<u>選擇(三)技術報告者，需另加修本校研究所開設與技術報告相關之課程6學分，並經指導教授同意。</u>	八、學位論文形式： 學位考試包括學位論文計畫審查與論文口試。學位論文形式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其有關規定如下： (一)、一般研究論文 (二)、正式公開發表之紀錄片或其他展演形式，並附報告論文 (三)、技術報告 以上學位論文形式(一)、(二)、(三)學生得擇一辦理，選擇(三)技術報告者，需另加修本校研究所開設與技術報告相關之課程6學分，並經指導教授同意。	內容修訂，修改條文序

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碩士班暨碩專班修業要點（新）

99年9月21日99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00年1月5日教務會議核備
100年3月1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
100年5月25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
100年6月22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年11月16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年1月14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
102年3月27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年9月25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備查
103年5月14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103年5月15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備查
103年5月28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備查
103年6月18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一、法源依據：

本要點依據本校學則、博士班、碩士班研究生學位授予辦法及相關法規訂定。

二、入學資格：（包含轉系所組規定）

- （一）經本校碩士研究所招生考試錄取者（含甄試）。
- （二）外國學生得依本校「外國學生入學辦法」之規定申請入學。
- （三）學生符合本校「大學學生轉系（所）辦法」規定申請者。

三、修業年限：（包含一般生、在職生及在職專班之修業年限）

碩士班修業以一至四年為限，但在職研究生及在職專班研究生，得延長其修業年限二年。

四、修課規定：

課程資訊詳如各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五、抵免規定：

依本系研究生學分抵免辦法規定辦理。

六、論文指導規定：

- （一）本系研究生均應依本系制定之「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提出論文指導教授人選。
- （二）碩士班研究生：應於修業第2學期結束前，選定指導教授；指導教授為本所專任教師者，應修習該教師開設之「專題研究~~（一）~~、~~（二）~~」、「論文研究」課程。
- （三）碩專班研究生：應於修業第3學期結束前，選定指導教授。
- （四）更換指導教授時，需重新填報「研究生論文指導申請書」。

七、學位考試之條件：符合下列各規定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 （一）本校規定修業年限。
- （二）修畢本系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
- （三）通過論文計畫審查至少3個月，並完成論文初稿。

八、學位考試：

學位考試包括學位論文計畫審查與論文口試。學位論文形式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其有關規定如下：

- （一）~~一般~~研究論文
- （二）技術報告實務型論文
- （三）正式公開發表之紀錄片或其他展演形式，並附報告論文

以上學位論文形式（一）、（二）、（三）學生得擇一辦理，選擇（三）技術報告者，需另加修本校研究所開設與技術報告相關之課程6學分，並經指導教授同意。

九、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有關法令及本校學則、規章辦理。

十、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送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備查，修正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碩士班暨碩專班修業要點（舊）

99 年 9 月 21 日 99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0 年 1 月 5 日教務會議核備

100 年 3 月 1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訂

100 年 5 月 25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100 年 6 月 22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 年 11 月 16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 年 1 月 14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

102 年 3 月 2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 年 9 月 25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備查

103 年 5 月 14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3 年 5 月 15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備查

103 年 5 月 28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備查

一、法源依據：

本要點依據本校學則、博士班、碩士班研究生學位授予辦法及相關法規訂定。

二、入學資格：（包含轉系所組規定）

- （一）、經本校碩士研究所招生考試錄取者（含甄試）。
- （二）、外國學生得依本校「外國學生入學辦法」之規定申請入學。
- （三）、學生符合本校「大學學生轉系（所）辦法」規定申請者。

三、修業年限：（包含一般生、在職生及在職專班之修業年限）

碩士班修業以一至四年為限，但在職研究生及在職專班研究生，得延長其修業年限二年。

四、修課規定：

課程資訊詳如各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五、抵免規定：

依本系研究生學分抵免辦法規定辦理。

六、論文指導規定：

- （一）、本系研究生均應依本系制定之「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提出論文指導教授人選。
- （二）、碩士班研究生：應於修業第 2 學期結束前，選定指導教授；指導教授為本所專任教師者，應修習該教師開設之「專題研究（一）、（二）」課程。
- （三）、碩專班研究生：應於修業第 3 學期結束前，選定指導教授。

七、學位考試之條件：符合下列各規定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 （一）、本校規定修業年限。
- （二）、修畢本系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
- （三）、通過論文計畫審查至少 3 個月，並完成論文初稿。

八、學位考試：

學位考試包括學位論文計畫審查與論文口試。學位論文形式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其有關規定如下：

- （一）、一般研究論文
- （二）、正式公開發表之紀錄片或其他展演形式，並附報告論文
- （三）、技術報告

以上學位論文形式（一）、（二）、（三）學生得擇一辦理，選擇（三）技術報告者，需另加修本校研究所開設與技術報告相關之課程 6 學分，並經指導教授同意。

九、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有關法令及本校學則、規章辦理。

十、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本院院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並報教務會議備查，修正時亦同。

日期：2014年6月18日（星期三）中午12:10

出席人員：林徐達教授、吳天泰教授（請假）、紀駿傑教授（休假）

范麗娟教授、羅正心教授、謝若蘭教授、葉秀燕教授

盧玉珍教授、傅可恩教授（請假）、賴淑娟教授、李招瑩教授

林素珍教授、巴奈·母路教授（請假）、李宜澤教授（請假）

列席人員：博班代表蔣維寧、碩一代表杜佳歡、碩二代表范師齊、學生會代表黃子瑜、小米園代表林
昱丞、大一代表高碧歆、李聖蕙、大二代表朱希文、大三代表古晨欣、蕭國浩

主席：林徐達主任

開會地點：B310簡報室

上次系務會議紀錄內容確認

主席報告

1. 系主任遴選進度報告（遴選委員會）
 2. 6/20（五）碩士班/博士班新生座談會
 3. Minna雙聯學位博士生
 4. 下次系務會議時間9/19（五）中午（9/17開始上課）
- 博士班資格考試委員報告：102-2博士班資格考試結果

討論事項：

1. 「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研究生學分抵免要點」修正

說明：新增第七條雙聯學位學生抵免規定。

七、依「國立東華大學與境外大學合作辦理雙學位制實施辦法」簽訂之雙聯學制學生，以雙方簽訂之〈合作辦理雙學位制協議書〉認定學分抵免方式與學分數，學分抵免上限不受畢業總學分數二分之一之限制。

決議：通過。

2. 「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實施細則」修正

說明：準研究生學分抵免成績由B⁺修改為B⁻，與研究所及格成績一致。

六、準研究生提出碩士班抵免學分申請之科目，其修習之成績需達B⁺B⁻以上，並應於碩士班入學當學期加退選前辦理(詳細日期本校教務處註冊組另訂之)。

決議：通過。

3.「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碩士班暨碩專班修業要點」修正案

說明：實務型論文、更換指導教授規定

決議：修正通過。

4.104學年度招生總量

組別 (學籍 分組)	104 學年度規劃招生名額													
	班數	考試 分發 入學	甄選入學		其他管道					合計	原住民外加名額			全英語 學程 (境外 生)
			繁星 推薦	個人 申請	四技二專		運動績優 學生		學系單招 (限已核 定者)		繁星推 薦	個人申 請	單獨招 生	
					甄選 入學 (總 量內 提撥)	技優 入學 (總 量內 提撥)	甄試	單 獨 招 生						
學士班	1	9	5	5	0	0	0	0	20	39	4	4	0	0

班、組別 (學籍分 組)	104 學年度規劃招生名額																						
	碩士班(不含寄存名額)										博士班(不含寄存名額)						合計	寄存名額			外加名 額		
	甄試		入學考 試		在職專班						實際 招生 名額 小計	逕升	甄試		入學考 試			實際 招生 名額 小計	碩 士 班	在職 專班	博 士 班	碩 士	博 士
	一 般	在 職	一 般	在 職	一 般 在 職 專 班	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				一 般			在 職	一 般	在 職	全 英 語 學 程 (境 外 生)						全 英 語 學 程 (境 外 生)	
						未 分 組 教 師	高 中 職 教 師	國 中 教 師	國 小 教 師														
研究所	3	1	3	1	12	0	0	0	0	20	0	0	0	2	2	4	24	2	0	0	0	0	

決議：照案通過。

5.推選103-104學年度系評鑑種子教師

●現任種子教師之任期於本學期結束(103.7.31 止)，請依本校系所評鑑種子教師遴選與實施辦法之規定，遴選 103~104 學年度種子教師。

●種子教師原則應避免兼行政職，並優先由副教授以上教師擔任。

●院種子教師需經院務會議遴選通過；系所種子教師需經系所務會議遴選通過。

●種子教師任期二年（103.8.1~105.7.31），任期內每學年得核減授課時數 2 小時，並依據各院教師評鑑辦法於教師評鑑之服務暨輔導項目，每學年核給 4 分。

決議：抽籤結果，由范麗娟老師擔任本系種子教師。

5.外籍生審查資料項目（招生委員提）

決議：通過。

6.推舉103學年度負責演講的老師

決議：由賴淑娟老師擔任。

臨時動議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民族學院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所會議 簽到表

◎日期：103.6.18 (三)

◎時間：12 點 10 分

◎地點：民 B310 簡報室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林主任徐達	林徐達	吳教授天泰	請假
紀教授駿傑	休假研究	羅教授正心	羅正心
謝教授若蘭	謝若蘭	葉教授秀燕	葉秀燕
盧教授玉珍	盧玉珍	范教授麗娟	范麗娟
傅教授可恩	請假	賴教授淑娟	
林教授素珍	林素珍	李教授招瑩	
巴奈·母路教授	請假	李教授宜澤	請假
黃助理淑美	黃淑美	龍助理嫻穎	龍嫻穎
學生代表			
大一	莊曉人	碩一	莊曉人
大二	朱希文	碩二	范師齊
大三	古晨欣	博士班	蔣維寧
大四	+	其他	
系學會	黃子瑜	小米園	林恩承